

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

沪府〔2022〕20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《黄浦江上游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(2022版)》的批复

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水务局、市规划资源局：

沪环水〔2022〕60号文收悉。经研究，市政府同意《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(2022版)》。

请会同有关部门和区政府认真做好《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(2022版)》的对外公布、落地实施以及向国家有关部门备案等工作，依法加强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监督管理，确保本市饮用水水源安全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2年4月2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